

2023年度梅州市司法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梅州市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梅州市司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梅州市司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梅州市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梅州市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一是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二是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的责任；三是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有关市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四是承办市政府规章的备案、解释、立法后评估和全市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的监督、指导工作；五是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六是指导、监督刑罚执行、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指导、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工作；七是指导、监督本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八是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九是负责全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十是负责本系统干警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十一是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十二是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司法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梅州市司法局机关内设机构有16个科（处）室，包括政治处、办公室、法治调研督查科、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科、法制一科、法制二科、立法科、社区矫正工作管理科、行政复议与应诉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科、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律师工作

管理科、装备财务保障科）；下辖5个直属单位（梅州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副处级]、梅州市法律援助处、梅州市戒毒康复管理所、梅州市公职律师事务所、梅州市嘉应公证处），其中梅州市强制隔离戒毒所为独立核算的一级预算单位，梅州市嘉应公证处为非独立核算单位。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梅州市司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4个，包括本级和下属3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梅州市法律援助处、梅州市戒毒康复管理所、梅州市公职律师事务所。

第二部分：梅州市司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42.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7.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174.5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2.0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39.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4.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9.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64.60	本年支出合计	57	3,156.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7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7.35
总计	30	3,173.35	总计	60	3,173.3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164.60	3,142.51	0.00	0.00	0.00	0.00	22.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79	17.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7.79	17.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7.79	17.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83.10	2,161.02	0.00	0.00	0.00	0.00	22.09
20406	司法	2,183.10	2,161.02	0.00	0.00	0.00	0.00	22.09
2040601	行政运行	1,771.00	1,748.92	0.00	0.00	0.00	0.00	22.08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0	1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3.49	33.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6.00	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220.22	220.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6.00	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75	739.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7.52	667.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24	239.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60	11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8.69	308.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9.88	6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9.88	6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	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	2.35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83	8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83	8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84	74.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12	139.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12	139.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12	139.1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56.00	2,946.32	209.6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79	0.00	17.79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7.79	0.00	17.79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7.79	0.00	17.79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74.50	1,982.62	191.89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174.50	1,982.62	191.89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762.33	1,762.33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0	0.00	11.4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3.49	0.00	33.49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3.00	0.00	13.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6.00	0.00	66.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220.28	220.28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6.00	0.00	56.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75	739.7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7.52	667.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24	239.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60	119.6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8.69	308.69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9.88	69.88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9.88	69.88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	2.35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	2.35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83	84.8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83	84.8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84	74.8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12	139.1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12	139.1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12	139.1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42.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79	17.7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161.02	2,161.02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39.75	739.7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4.83	84.8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9.12	139.1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42.51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42.51	3,142.5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142.51	总计	64	3,142.51	3,142.5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142.51	2,932.84	209.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79	0.00	17.79
20132	组织事务	17.79	0.00	17.79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7.79	0.00	17.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61.02	1,969.13	191.89
20406	司法	2,161.02	1,969.13	191.89
2040601	行政运行	1,748.92	1,748.92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0	0.00	11.4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3.49	0.00	33.49
2040605	普法宣传	13.00	0.00	13.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6.00	0.00	66.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12.00	0.00	12.00
2040650	事业运行	220.21	220.21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6.00	0.00	5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75	739.7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7.52	667.5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24	239.2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60	119.6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8.69	308.69	0.00
20808	抚恤	69.88	69.88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9.88	69.88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	2.35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	2.3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83	84.83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83	84.8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84	74.8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0	1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12	139.1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12	139.1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12	139.1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梅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24.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7.55
30101	基本工资	446.85	30201	办公费	41.90
30102	津贴补贴	842.34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327.7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3.83	30205	水费	3.7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9.24	30206	电费	4.1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9.60	30207	邮电费	19.8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8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5	30211	差旅费	7.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9.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1.9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92	30214	租赁费	2.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8.70	30215	会议费	0.37
30301	离休费	2.62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04.0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3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71.3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6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3.99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56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6.3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8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7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1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7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703.54		公用经费合计	229.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16	0.00	9.83	0.00	9.83	0.33	10.16	0.00	9.83	0.00	9.83	0.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梅州市司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梅州市司法局2023年度总收入3,173.3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164.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42.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50.35万元，增长8.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工资普调，二是局机关和下属单位新招录人员，工资福利、社会保障、公用经费等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22.0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0.05万元，下降87.9%。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无行政执法两平台建设部署经费收入，故其他收入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梅州市司法局2023年度总支出3,173.3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15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946.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02.16万元，增长11.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工资普调，二是局机关和下属单位新招录人员，工资福利、社会保障、公用经费等增加。

2. 项目支出209.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34.35万元，下降52.8%。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财政批复我局项目经费减少，故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梅州市司法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142.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42.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50.35万元，增长8.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工资普调，二是局机关和下属单位新招录人员，工资福利、社会保障、公用经费等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梅州市司法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142.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42.5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8.73万元，增长1.9%；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初财政未批复项目预算，后又增加项目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

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州市司法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0.1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0.1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46万元，下降67.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9.83万元，完成预算9.8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32万元，下降68.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2.88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9.83万元，完成预算9.8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6万元，增长18.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3万元，完成预算0.3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4万元，下降29.8%。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根据规定做好“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3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故预算减少，决算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83万

元，占96.8%；公务接待费支出0.33万元，占3.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8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9.8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辆，主要用于本单位开展工作调研、业务交流、工作宣传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0.33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厅检查、各地市业务交流等，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次，接待人数共33人。主要包括接待上级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各地市业务开展交流学习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9.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41万元，下降4.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减少不必要的日常开支，节约水电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9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0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2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9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9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

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8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下属单位开展调研、宣传等；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24.8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1.84%。

2023年未委托第三方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4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173.3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好局的开局之年，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更好地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紧紧围绕中央、省委、市委的工作部署，加强法治建设统筹谋划，深入实施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深化法治建设创建，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推进政府部门依法行政，持续推进地方立法工作，优化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合法性审查工作，推进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提升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质效；提升维护社会稳定能力，进一步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加

强戒毒场所疫情防控工作、做好人民调解、安置帮教工作；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效，继续做好法律援助、普法宣传工作，完善公共法律服务模式，为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为梅州苏区加快发展、共同富裕作出更大贡献。

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调整后全年预算数3,173.35万元，执行数3,173.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梅州市司法局的总体工作任务是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紧紧围绕中央、省委、市委的工作部署，加强法治建设统筹谋划，深入实施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深化法治建设创建，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推进政府部门依法行政，持续推进地方立法工作，优化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合法性审查工作，推进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提升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质效；提升维护社会稳定能力，进一步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加强戒毒场所疫情防控工作、做好人民调解、安置帮教工作；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效，继续做好法律援助、普法宣传工作，完善公共法律服务模式，为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法律服务，为梅州苏区加快发展、共同富裕作出更大贡献。发现的问题主要为：一是年度资金支出缓慢，主要表现在年初支出少，年末集中支出；二是存在绩效目标的设定还不能完全契合实际执行时的情况。产生问题的主要原因是目前资金足额到位率较低，根据实际到位情况调整项目实际执行措施的能力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做好资金支出规划，提前申报资金下达计划；二是进一步优化资金支出结

构，合理规划资金支出进度，充实业务经费开支；三是改进项目实施措施，加快资金支出进度；四是做好绩效管理，加强资金使用效益。

司法行政业务保障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24.83万元，完成预算的99.3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司法行政业务保障专项工作经费能按时按需支出，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安排及时开展工作，完成绩效目标。主要体现在：一是发挥政府法律顾问作用。扎实履职、主动作为、勇于担当，积极开展法律事务审查，共完成合法性审查件262件，涉及金额约68亿元；参加市政府或市直部门召开的专项工作协调会、专题论证会69场；二是提升行政复议应诉案件办理质效。全市两级复议机构收到行政复议申请603宗，受理312宗，办理行政复议案件554宗，按期审结率100%，其中和解率达到23%；办理复议后的行政诉讼应诉案件、检察监督答复案件、省复议答复案件221宗，按期答辩率、出庭应诉率和胜诉率均为100%；三是依法开展社区矫正工作。通过组织召开市社区矫正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季度矫情分析会，积极推进社区矫正风险研判常态化；积极践行治本安全观，加强管控和教育矫治，先后组织到62个司法所进行突击核查，组织现场训诫62场（次），现场突击点验核查1310人，联合检察机关开展专项检查15次；创新社区矫正工作新途径、新模式，打造社区矫正“客家围屋工作法”，将客家文化引入社区矫正工作；有序推进“智慧矫正中心”建设，提升社区矫正信息化水平，丰顺县、梅县区已完成创建，丰顺县做法被学习强国、司法部公众号转载。存在的主要问题是本年项目资金支出率未达到100%，主要原因是年末结账时存在一笔资金因账号问

题被退回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提前谋划资金开支，加强资金支出审批把关，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合理支出，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